

文学回忆录

陈学昭

天涯归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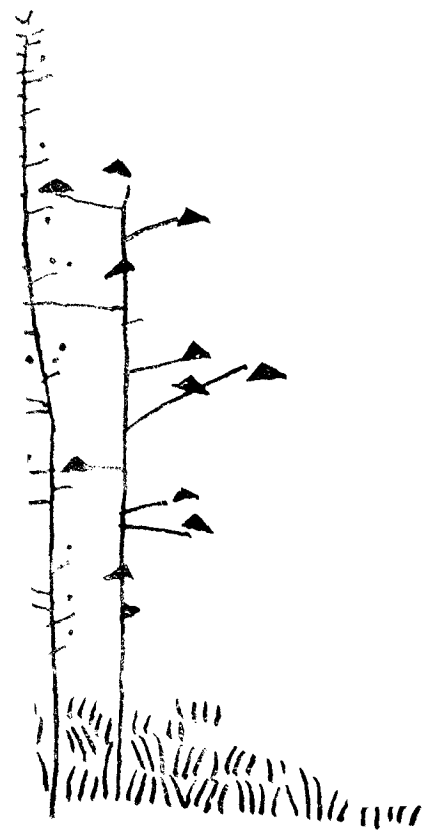
浙江人民出版社

文学回忆录 沈超

天涯归客

陈学昭

浙江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赵大昕

封面设计 张妙夫

天 涯 归 客

陈学昭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武林路196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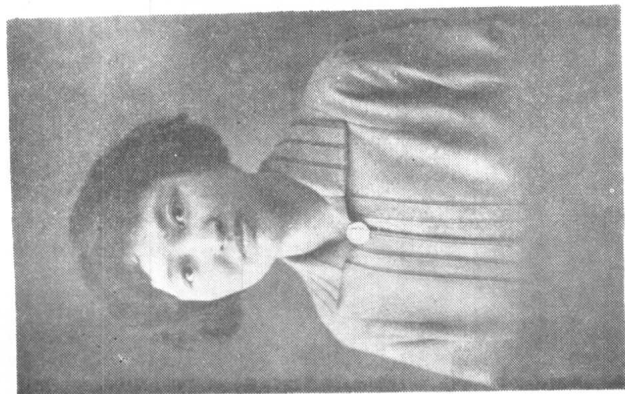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875 插页4 字数180,000 印数21,000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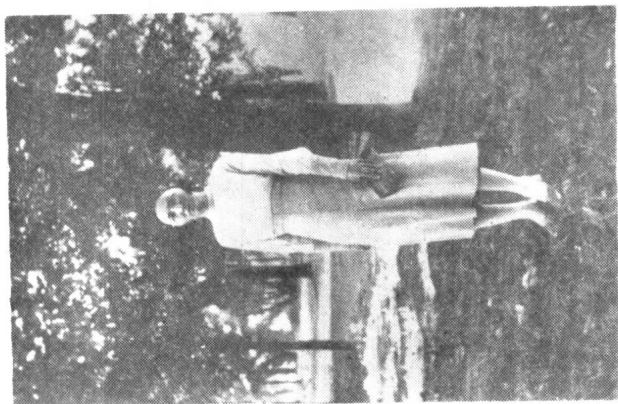
统一书号：10103·187 定 价：0.9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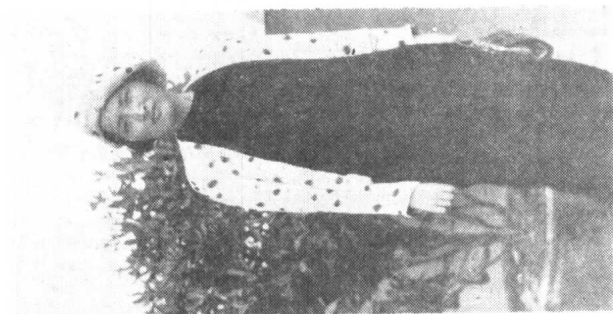
作 者 像（一九五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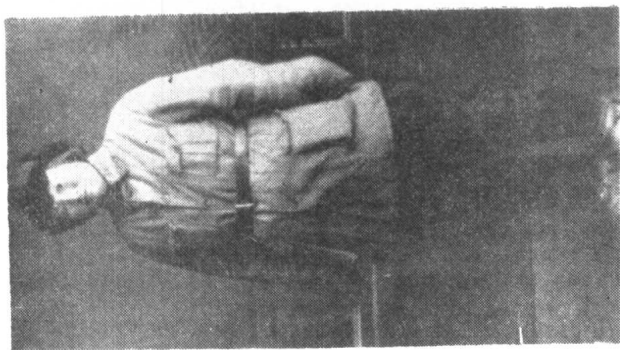
一九二八



一九三〇



一九三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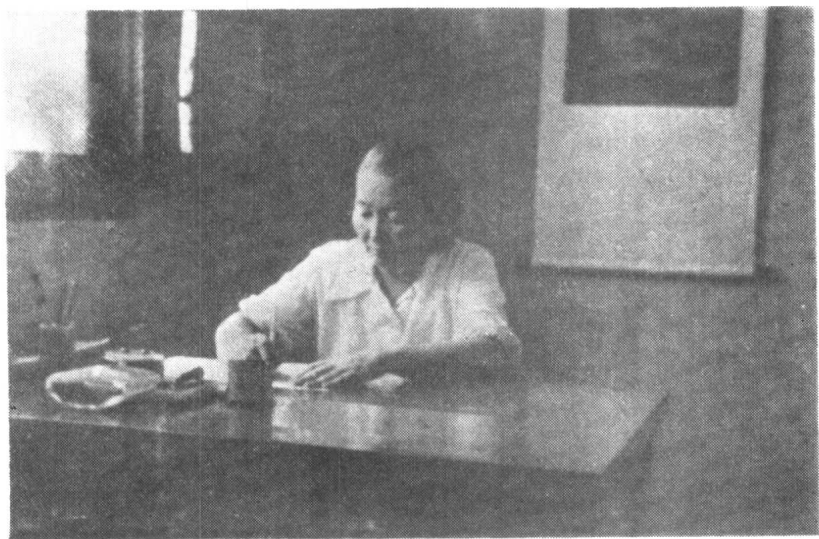
一九四七



左图：作者与她的
母亲



右图：作者与她的
女儿



上图：作者在写作



右图：作者近影（在
全国第四次文
代会上）

目 次

- 1 从一九一九年到一九二七年
五月出国
- 31 想天涯，思海角
- 126 两次去延安的前后
- 188 解放了的人，漫走解放区

从一九一九年到 一九二七年五月 出国

我生于一九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旧历）。七岁读私塾，九岁读城里的小学，那时已是民国，男女同学，同级中女同学连我只有四人。

一九一九年“五四”爱国运动爆发的时候，我在家乡（当时是海宁县城，现改为盐官镇）的县立女子高小读书，记得是二年级。我们女同学都组织起来，到街上去宣传，反对袁世凯卖国政府签订二十一条卖国条约，劝商店里抵制日货，劝人们不要买日货。各界纷纷响应，商店就接着罢市。反动的县政府为了威胁起来抗议的老百姓，镇压学生运动，有一天竟把一个犯人杀了头，挂在城门上。但是老百姓和年青学生们并不害怕。我每天从陈家埭上女子高小读书，要从这城门经过两次。

过了一年，高小毕业，我十五岁。按照我的年龄，是不能去投考师范的，只得把年龄说大了两岁，去投考南通县立女子师范。并没有经过严格的考试，就进入了南通县立女子师范。这是因为，我的同胞第二个哥哥轶

凡有个他童年要好的同学刘质平，是当时有点声望的音乐家，在南通女师和南通伶工学校教音乐，由刘带我到南通，还亲自把我交托给女师女校长谢雪。刘还有个要好朋友是当时南通私立伶工学校的校长欧阳予倩（我二哥在上海艺专学音乐时也认识欧阳予倩），也带我去看了他。南通女子师范名义上是县立的，其实是资本家张季直私人办的。我在那里读了一年预科。冬天放寒假时也没有回家，为的是来回旅费太贵了。谢雪有时在晚上把我叫到她的房间里问问我的学习情况，生活习惯不，想家不。起初我很拘束，后来熟了些。星期天，有时，我到欧阳先生家去；有时，欧阳先生和师母来看我，领我出去走走，在他们家吃午饭，饭后又送我到女子师范的附近，他们才回去。当他们每次问到我学习情况或是想家不，我总是激动得忍着眼泪。到次年（一九二一年）的夏天放暑假时我才回家去。

读完女子师范需要五年，我二哥觉得时间太长，我自己也没有信心。我的算术课从来都是不及格。从我的童年时候起，我二哥对我的算术课抓得很紧，他一来就要骂，还要用戒尺打，常常把我骂得昏头昏脑，他一开口问，我就心跳，什么也回答不出，或者就是答错。我对算术只有害怕，更谈不上兴趣。从小学到高小，这门课一直都是不及格，但没有留级，这是因为其他的功课都是好的。我对语文、历史、地理这些课都欢喜，特别是语文和历史。

我家祖上是河南潢川人，逃灾荒来到浙江。我祖父（当时还是清朝）是在硖石的一家丝行做识丝的、有点技术的职员。他欢喜绘画，欢喜拍昆曲，据说昆曲拍得很好，所以人们不提他的真姓名，而一直叫他“陈昆腔”这个绰号。他还欢喜藏书，平时和很多画家、书法家、昆曲家来往。我家藏有很多书画，有的是比较名贵的。这些书画，我的哥哥们曾为此争夺、吵架，最后落到最小的一个哥哥手里。抗日战争时，他把这些书画寄放在他的一个同事处，后来他逃难回来，他的同事告诉他寄放的几箱子书画全部被土匪抢走了。

在童年，我哥哥们对我的看书有很多的清规戒律，《红楼梦》、《水浒》、《西厢记》、《儒林外史》等是不许看的，但我仍旧在母亲的帮助下偷偷地都看了。准许我看的是《纲鉴易知录》、《资治通鉴》、《昭明文选》……。总之，凡是我能拿得到的书，我都拿来看，看书着了迷，甚至吃饭时也看书。哥哥们没有结婚前，待我还好，后来哥哥们一个个结了婚，嫂嫂们看不中意我，便进行挑拨。当然，吃饭时看书是坏习惯。每当我吃饭，旁边放一本书，我的三哥特别凶，就拿起碗来往我头上掷。有时，罚我跪一支香二支香，饿我，不让我吃饭，要我讨饶，我不讨饶，宁愿跪，常常总是婶母来劝才收场。

我父亲名典常，号廉汀。他有些民主思想，反对清朝卖国政府，反对女子缠足穿耳。在民国后，他任县

立第一小学校长。据说，他的字还受人欢喜，常靠给人写对联来补贴生活。我六岁又六天丧了父亲（母亲后来告诉我，父亲去世时，曾叮嘱哥哥们要给我读书，将来嫁我时只要分点书画给我，别的什么也不用给我），在哥哥们的严厉管教下长大。虽然有的事并不是我做的，比方一只碗不知是谁打破了，他们不经调查，就先骂我一顿，饿一餐饭。这样一直到我十七岁。十七岁那年，我暑假回家，不知为的什么事，我的三哥又拿起一只碗来向我头上掷，我一时气忿，手边有个算盘，就拿起算盘来往他的头上掷去，他躲开了。从此以后，他们不再打我骂我了。我母亲在我十五岁那年瘫痪了，一年到头睡在床上，听到哥哥们打骂我，也只有悄悄地哭。

一九二一年秋，我没有再去南通女师读书。这年冬天放寒假时，我的一个表姐张静到我家来玩，她反对封建婚姻，自己跑出去，后来封建婚姻解除，她才回家。这时她在上海私立爱国女学的体育科学习。她对我二哥说，爱国女学有文科，三年毕业，要中学毕业的人才可以进去，不过章程虽然是这样，有些学生并不是中学毕业的也在那里读。二哥觉得把我送进爱国女学文科也好。我自己也愿意，心里想，至少可以摆脱算术这门功课，学习自己爱好的东西；还有更重要的，早一点毕业，可以早些设法自己去谋生。

一九二二年初，我进爱国女学文科做二年级的插班生。同级的同学绝大多数是上海人，是走读生，早上

来，中午回家吃午饭，饭后再来，傍晚回家。她们一般都是有钱人家的女儿。比如有两个是当时一个著名京剧演员的妹妹，上学是用汽车接送的。还有当时大资本家虞洽卿的女儿。全校有三个科：文科，体育科，中学科，都是三年毕业。总计起来，住宿生还是不少，一间宿舍四个人，住得满满的。宿舍是由一个走廊通的，中间虽隔起来，可是没有门，只有一个门进出。宿舍对面就是文科和中学科的教室，体育科的教室在楼下。

文科二年级的同学里连我共有四个浙江人。座位是并排的两只桌子，四个人一排。我们四个人恰在前后排。我右边是个姓王的南浔人。我左边两个一个是苏州人，一个是盛泽人。我后边两个一个是石门人，名张梧号琴秋，一个是崇德人，名李润号里仁，她们俩也是插班生，本来是杭州横河桥女子师范的二年级学生。她们很活跃，在上海有亲戚、同乡什么的，每个星期都出去，而且常有人来看她们，带给她们好些吃的东西。我和她们住得远，我在第一间宿舍，她们在倒数第三间宿舍（一共好象有十四间还不知是十六间），所以不很了解她们，但因为都是浙江人，还是比较接近。同学中有一个四川人，名陈竹影，她年纪比我大了好几岁。同班中年纪最大的是当时的挂名校长季通的女儿季湘月和陈竹影，我是年纪最小的一个。陈竹影的语文很好，她写了好些白话文的作文，常和我交换看作文卷子，还给我看日记。她到上海来读书是很不容易的。她冲破旧社会

和旧家庭的习俗，才能出川。她经济困难，学费都是一些朋友那里借的，穿着很朴素。我是穿得最穷的一个，一件棉衣罩衫，星期六晚上脱下来洗干净，到次日早上如果还没有干，也只好穿到身上。陈竹影给我很多影响，我也写了好些白话作文，欢喜看报纸，关心国家和社会上所发生的事情。可是有许多同学是从来不看报的。星期天，我什么地方也不去。二哥给我付了学、膳费外，大约还有几角钱给我做零用。偶尔到住在爱而近路均益里的从姐那里去一下，离学校不远，我总是走去走的。和季湘月怎么会接近起来，我的印象不深了，只记得她的父亲很爱好书画，也不知怎么他们知道我家藏有书画。有一个星期天，她约我到她家里去（她却是一个住宿生），她父亲住在当时的法租界贝勒路。这样就认识了她的父母和胞弟季志仁。那天我在季家吃午饭，饭后就和湘月一同回学校。后来我慢慢地知道季湘月的这个母亲是庶母，但她的庶母不承认是庶母。她父亲在北大听课时认识了这个在北大办夜校里学习的女学生，后来就结婚的。她和志仁的亲生母亲在常熟家乡，是一个老式妇女，文盲，可是没有离婚，在乡下生活很苦。季湘月不欢喜这个庶母。为了这个庶母，她对自己的弟弟也有意见，说季志仁不爱亲生的母亲，反而对这个庶母拍马。季志仁和庶母的关系是还好的，虽然他也从来不叫她。季通也是一个受“五四”运动新思潮影响的人，在北京时他和儿子一同在北大听课。这时

候，李志仁在上海的震旦大学读医科预科。李志仁有时到学校来看我，会客单上只写我的名字，我到会客室去见他。可是他不看他的姐姐。我渐渐懂得了一点这份人家里面的微妙关系，但是这个那个说的话，我从不搬嘴。

放暑假时，从姐邀我在她家玩几天，李志仁到从姐家里来看我，认识了我的从姐。有时约我出去到当时的法国公园玩，有时就在从姐家的楼下客堂里谈几句，或者到北火车站那里走一圈。我从小见了男人就害怕，也没有什么好感。我同胞大哥是在硃石一家丝行里做店员的，在我很小的时候，他就要把我许给他某个同事的儿子，某个同事的弟弟，把我当做商品，只是我的二哥和最小的四哥坚决反对，没有成功。二哥给我读了几年书，在这件事情上我永远感激他，但不知为什么我并不感到他可亲。有些地方他对我太过分严厉了。在爱国女学读书时，常常我已经一切准备好，要去赶船到长安坐火车，他迟迟不拿出路费、学膳费给我，等我含着眼泪向母亲告辞，他才把钱拿出来交给我。我常想，何必这样为难我呢，不可以早几分钟给我么？至于我三哥，从来不管我的一切，我没用过他的一分钱，他只有打我的权利。而这个李志仁，大我五岁，我把他当做一个哥哥那样，他不使我害怕，我想些什么都敢于告诉他。

这年冬天放寒假，我回家时是提心吊胆的。回家前一天上午，我收到二哥寄给我的路费，钞票是附在信里

的，路费外，还要我买一斤肉松给母亲，他对母亲是很好的。那是个星期六，我拆开信，看完后，听到哨子响，大约是体育科的同学出去表演，我很好奇，把信和钱往枕头底下一塞，就跑到教室里，朝窗口望了一下，等我回到房间里，掀开枕头一看，信和钱都不翼而飞了。当时看我拆信的有一个同房的中学科同学，她家住在南市，她是住校的，每星期六回家，星期一来校。这时她已动身回家去了。我床铺的对面是女舍监，这时她不在。我疑心是这个同学拿的，可是没有证据，只有哑巴吃黄连。本来是决定下一天（星期日）动身回家的，这时候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午饭也没有下楼去吃。躺在铺上心里七上八下的，想着，难道只有去跳黄浦江了么？正在胡思乱想，我表姐见我没去吃饭，上楼来看我，约我明天早上一同回海宁。我说：“我没办法回家了。”她吃惊地问我为什么，我只得告诉了她。她很为难，因为身边没有余钱，刚刚够她自己的旅费。下午，我从姐来看我，交给我四元钱，作旅费外，再去买一斤肉松。这样我才回家的。这件事一直瞒着我二哥。这四元钱后来我是先从自己的零用钱中以及以后自己的收入中还给从姐的。我从姐的处境在封建旧社会是很可怜的，既受公婆又受丈夫的压迫。那天回家，当我把铺盖打开来，我二哥看见少了条被子，就拔出拳头，我连忙跑出屋子，躲到隔壁人家去了。这时我们已离开乡下，租住我大嫂娘家的房子，我躲进大嫂的一个婶母家里，

不敢回家吃饭。半夜，我躲进楼上的给我住的一间很小很小的阁楼里，坐了一夜。我丢钱的事虽然瞒过了，丢被子这件事却没有瞒过。第二天，二哥虽然没有再打我，但说我把被子丢掉了，今后不再给我被子，叫我自己去想办法。我不敢告诉他，被子是陈竹影向我借用的，四川气候暖，她的被子单薄，受不住上海的冷，她看我放假回家，想象我家里总有办法帮我解决的。整个寒假，我和瘫痪的母亲拼睡一条被子。后来开学时，我回校的当天，陈竹影没有失信，就还给了我被子。

初冬，有一天我看到《时报》上刊有征文通告，题目是：“我所希望的新妇女”，我写了寄去，用了一个笔名“学昭”。用“学昭”是因为我很喜欢读《昭明文选》，意思是学昭明。到一九二四年元旦登了出来，被录取为第二名。我收到了《时报》主笔戈公振先生的一封信，鼓励我多多写稿子给他们报纸，还寄了五元的稿费给我。这五元稿费，我用三元做了一件罩衫、一条哗叽裙子，二元给妈妈做零用。她事实上是没有办法自己去买东西的，只有托别人。从此，我认识了戈公振，但只是通信，没有见面。在过了两三年以后，有一次去报社才看到戈先生，他看到我，好象很惊奇，他终于说：

“你实在还是个小姑娘，这文章是你写的么？”他问了两次，有点不相信。接着，自言自语地说：“噢！你是个小大姑娘。”在这段时间里，张琴秋曾领我到她的小学同学孔德沚家里去玩过，孔德沚是沈雁冰先生的夫